

包头市石拐区山城集贸市场安全保障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20020250630030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石拐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石拐区山城集贸市场安全保障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132.9682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石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对山城集贸市场进行加固和维修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墙体、框柱、屋架、弧顶的加固、新建室外钢梯、水泵房,对市场内外进行装修,改造电气、给排水、采暖、通风等配套辅助设施;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石拐区山城集贸市场安全保障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包头市石拐区山城集贸市场安全保障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资质等级及范围: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证件如遇过期未做或正在办理延期的,须提供主管部门发布的延期通知或资质延续名单的公告或相应文件),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 具有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②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④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投标与提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⑤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的。 4.其它要求: 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7-01 到2025-07-06 **。

获取方式: 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28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28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楼不见面开标大厅。

七、其他

包头市石拐区山城集贸市场安全保障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施工，招标人为包头市石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招标项目已经由石拐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批准文号为石发改审批字〔2025〕16号,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和地方配套。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通过资格后审的方式选择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

公告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custominfo.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btsggzyjyw/index.html/>) 包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屏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石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石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石拐区德恒路政府大楼

联系人：马文超

电话：0472-8728307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石欣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石拐区石拐区喜桂图新区鹿北街南侧吉忽伦图大街北房屋坐落:侧雯轩路东侧普惠路西侧蓝天城南住小区2-SD143

联系人：孙女士

电话：13904720953

邮件：shixinyi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孙锡译（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孙锡译

（签名）